

北宋学者王洙及其著述

张丽娟

王洙（997～1057），字原叔（一作源叔），应天宋城（今商丘）人，北宋时期著名的学者。他的一生，致力于著述，曾经参预了多种重要图书的编撰，内容涉及史学、经学、小学、目录学、地理、术数等多方面。其中如《集韵》、《类篇》，是汉语史及音韵学的重要著作；《崇文总目》，是北宋时期最重要的官修书目，在中国目录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。他还是一个有名的藏书家，并整理修订过多种古代典籍，是一位卓有成就的古文献学家。他搜集编订的杜甫诗集，是今传杜集的最早祖本。由于他参预编修的著述，多为集体创作，他的名字往往被埋没于众多的编修者中间，后人对他的生平事迹及著述情况，了解得很少。本文通过对一些史料的勾稽，试图勾勒出王洙的生平轮廓、著述情况及其学术贡献。

王洙生于北宋太宗至道三年，其父王砺，《宋史》隐逸传中有其名，为太平兴国五年进士，官至屯田郎中。兄弟辈中，长兄王涣，仁宗朝以太子宾客礼部侍郎致仕，为睢阳五老会之一。王涣，祥符八年进士，自校书郎仕至太常博士。王冲，祥符中举进士，累官屯田员外郎，知泰州。其子侄辈中，则以涣子王尧臣最知名，官至尚书户部侍郎、参知政事。洙子钦臣，亦为当时名士，《宋史》附于王洙传后，称他“性嗜古，藏书数万卷，手自雠正，世称善本。”仕宦之家，满门名士。王洙于仁宗天圣二年（1024）中进士，

被任为庐州舒城县尉，后来因事免官，回到家乡应天府（北宋的南京，今商丘）。时晏殊任南京留守，很赏识王洙的才华。后来王洙被派为贺州富川县主簿，他没有赴任，而是在晏殊的推荐下，留居应天府学教授生徒^①。范仲淹还为他写了一篇《代人奏乞王洙充南京讲书状》，收在《范文正公集》卷18中，其中称“臣窃见贺州富川县主簿充应天府书院说书王洙，……在彼讲说已满三年，伏望圣慈特与除授当州职事官兼州学讲说。”此后，朝廷诏举经术士，王洙经人推荐，被召入朝，成为国子监直讲，仁宗景祐元年（1034），与宋祁、郑戬等同刊修《广韵》、《韵略》，参预了官修图书的编纂^②。景祐三年（1036），因校勘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，擢史馆检讨^③。康定元年（1040），经李洙、吕夷简等推荐，任天章阁侍讲。同年，与李淑、贾昌朝等同详定弓手、强壮通例，并同判兵部^④。此后，王洙陆续参加了多种图书的编纂工作。庆历元年（1041），因参预《崇文总目》的编纂，被任为太常博士^⑤。庆历三年，与欧阳修同详定国朝勋臣名次，并编修《祖宗故事》^⑥。庆历四年，以编修《国朝会要》，赐三品服，兼直龙图阁^⑦。就在这一年的十一月，苏舜钦因监进奏院祠神会客，为御史所弹劾，一大批馆阁臣僚被牵连进去，当时王洙亦在座中，遂落侍讲、检讨，贬知濠州，徙襄、徐、亳三州^⑧。在知州任上，据称能“精勤政治，庶务修举”^⑨，庆历八年，王洙还在襄州任上，范仲淹专门为他上书朝廷，大力推崇王洙之才^⑩。在范仲淹、富弼等人的举荐下，王洙被召回朝廷，复为史馆检讨、天章阁侍讲，同判太常寺。皇祐三年（1051），以编修《大享明堂经》，加史馆修撰，拜知制诰^⑪。至和元年（1054），为翰林学士，改翰林侍读学士、兼侍讲学士^⑫。嘉祐二年卒，年六十一^⑬。

—

从年轻时起，王洙就以其博学多才而闻名于时。欧阳修称他：

“其生始能言，已知为诗，指物为赋。既长，学问自六经、史记、百氏之书，至于图纬、阴阳、五行、律吕、星官、算法、训故、字音，无所不学，学必通达，如其专家。……故自其少也，一时名臣贤士，皆称慕之，其名声著天下。”^⑭范仲淹也称赞他“文词精赡，学术通博，国朝典故，无不通达。缙绅之中，未见其比。以唐之虞世南、先朝之杜镐方之，不甚过也。”^⑮因为他的博学多才，善知典故，朝廷典礼、有司故实，遇有疑难，问到他，必能见其本末。所以有一次范仲淹尚在中书任职时，王洙请求出知越州，范仲淹征求章得象等人的意见，章得象以下俱言此人应留在朝廷，遂不行所请^⑯。王洙对礼制、乐律、天文历法等都很有研究，今天我们在《宋会要辑稿》、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等书中还能见到王洙关于朝廷典礼、乐律、历法等方面的言论^⑰。他的小学功底也很深，《欧阳文忠公集》卷 68 有一篇《与王源叔问古碑字书》，是欧阳修遇到一块古碑上的文字不识，专门给王洙写的一封信，向他求教。王洙的书法也很好，有一次仁宗曾命蔡襄书写《无逸》篇，而命王洙书写《孝经》四章，列置左右以备随时欣赏^⑱。王洙还是一个藏书家，很注意对古书各种版本的收集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中著录了一种《古易》十三卷，特别标明“出王洙家”。王氏藏书在当时很有名，王洙之子钦臣继承其父的收藏，并加以发展，藏书更富。《却扫编》云：“予所见藏书之富，莫如南都王仲至侍郎家，其目至四万三千卷。”王仲至即王钦臣。王洙的一生，除了庆历间因苏舜卿事被贬在地方任知州的几年外，大部分时间担任的是学官、侍讲、学士这样的头衔，大部分精力投入在图书的编纂、古籍的整理上。据现有资料统计，王洙的著述，包括王洙参预编修的图书、王洙主持编修的图书、以及王洙的个人撰著，共有十四种，此外他还整理编辑了若干种古代典籍。我们分述如下：

《集韵》十卷 存

南宋淳熙刻本（今藏日本宫内厅）《集韵》后有跋，云：“景

祐元年三月，太常博士、直史馆宋祁，三司户部判官、太常丞、直史馆郑戬等奏：“……现行《广韵》、《韵略》所载疏漏，……迷惑后生，欲乞朝廷差官重撰定《广韵》，使知适从。诏祁、戬与国子监直讲王洙同刊修。刑部郎中、知制诰丁度，礼部员外郎、知制诰李淑详定。又以都官员外郎、崇政殿说书贾昌朝尝纂《群经音辨》，奏同刊修，至宝元二年九月，书成上之。”《长编》卷 114 亦载景祐元年四月，诏宋祁、郑戬、王洙同刊修《广韵》、《韵略》，由丁度、李淑详定。《集韵》收字 53525 个，比《广韵》多收 27331 个，奇字异音甄采备至，是继《广韵》之后一部重要的韵书，也是音韵学史上的一部重要著作。此书一般著录均题“丁度等撰”，由于是集体创作，各人在其中发挥的作用已难以考证，但王洙自始至终参预了这部书的编纂，他的博学泛览与深厚的小学功底是他能参预其中的基础。

《礼部韵略》五卷 存

《郡斋读书志》等书目均称丁度等撰，惟《通志》称“王洙等修”。实际上这部书的编纂者与《集韵》是同一班人马，编纂时间也大体相当（见《长编》卷 114），而成书比《集韵》要早，在景祐四年（1037）就完成了。《玉海》卷 45 记载：“景祐四年六月丙申，以丁度所修《礼部韵略》五卷颁行。”此书是在宋景德间《韵略》的基础上修订的，是由礼部颁行，供科举考试中考官与举子共同遵守的官韵，在当时影响很大。今天所能见到的《礼部韵略》，是后来经过增修的，一种是《附释文互注礼部韵略》，一种是《增修互注礼部韵略》。

《类篇》十五卷 存

本书卷末有附记云：“宝元二年十一月，翰林院学士丁度等奏：今修《集韵》，添字既多，与顾野王《玉篇》不相参协，欲乞委修韵官将新韵添入，别为《类篇》，与《集韵》相副施行。时修韵官独有史馆检讨王洙在职，诏洙修纂。”王洙死后，胡宿、范镇、司

马光等继续主持，至英宗治平四年（1067）上于朝，前后经历了28年的时间。《类篇》旧题司马光撰，实际编纂者为王洙、胡宿等人。《类篇》是在《集韵》基础上编纂的，作为《集韵》的编修官，继续编纂《类篇》，而且从宝元二年至嘉祐二年王洙卒，共18年的时间，一直由他主持。王洙在《类篇》编纂中发挥的作用是重大的。到司马光接替主持时，书已基本完成，由司马光奏进，故题司马光名。

《祖宗故事》二十卷 佚

《长编》卷143载，庆历三年（1043）九月，富弼提议，“欲选官置局，将三朝典故及讨寻久来诸司所行可用文字，分门类聚，编成一书，置在两府，俾为模范”，诏命王洙、余靖、孙甫、欧阳修，同编修《祖宗故事》，由富弼总领其事。第二年九月书成。此书将北宋太祖、太宗、真宗三朝典故，分别事类，成九十六门，汇为一书。此书在宋人书目中多有著录，而名称各异。《郡斋读书志》衡本著录《三朝圣政录》十卷，袁本作《三朝政录》二十卷，解题云：“右皇朝富弼上言，乞选官置局，将三朝典故，编成一书。即命王洙、余靖、孙甫、欧阳修编修，分别事类，成九十六门。”与《祖宗故事》显系一书。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五著录《三朝政要》二十卷，云：“庆历三年，弼为枢副，上言选官置局，以三朝典故分门类聚，编成一书，以为模范。命王洙、余靖、孙甫、欧阳修同共编纂，四年书成，名《太平故事》，凡九十六门。……至绍兴八年，右朝议大夫吕源得旧印本，刊正增广，名《政要释明策备》，上之于朝。”据此，《祖宗故事》又名《三朝政要》、《太平故事》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为王洙《祖宗故事》二十卷，欧阳修《王公墓志铭》亦作《祖宗故事》。

《三朝国朝会要》一百五十卷 佚

《郡斋读书志》卷14著录，云：“右皇朝章得象天圣中被诏以国朝故事、因革制度编次。宋绶、冯元、李淑、王举正、王洙同

修，得象监总。庆历四年书成上之。”《长编》卷 148 载庆历四年四月，“监修国史章得象上新修《国朝会要》一百五十卷。”参预编修的官员均受到奖励，“以编修官王洙兼直龙图阁，赐三品服。”

《大享明堂记》二十卷 《纪要》二卷 佚

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六著录，云：“皇祐二年二月，诏以季秋择日有事于明堂，……直龙图阁王洙言，国家每岁大享，止于南郊寓祭，不合典礼。古者明堂、宗庙、路寝同制，今大庆殿即路寝也，九月亲祀，当于大庆殿行礼。诏用其言，礼成，命彦博及次相宋庠、参预高若讷编修为记，上亲制序文。已而彦博以简牍繁多，别为《纪要》。”按《直斋》所云，王洙并未参预编修此书。而《长编》卷 169 云：“皇祐二年十月辛未，诏宰臣文彦博、宋庠、参知政事高若讷、史馆检讨王洙编修《大享明堂记》。”同书卷 170 载皇祐三年二月，“文彦博等上《明堂大享记》二十卷，《纪要》二卷，上为之序，镂版以赐近臣。编修官王洙加史馆修撰，仍俟知制诰有阙除之。”欧阳修《王公墓志铭》亦称其曾撰《大享明堂记》。据以上可知，王洙确曾参预《大享明堂记》的编撰。

《地理新书》三十卷 存

北京大学图书馆和国家图书馆分别藏有一部《重校正地理新书》十五卷，首有王洙所作《地理新书》序。据序可知，《地理新书》是皇祐三年由曾公定倡议编纂，王洙、掌禹锡、刘羲叟、曾公定预修，丁度典领。丁度卒后，由王洙主持。按丁度卒于皇祐五年（1053），《长编》卷 174 有一条记载：皇祐五年一月，“命知制诰王洙修纂地理书”，殆即指此。此书分地事二十篇、葬事十篇、另地图一篇、目录一篇，内容讲阴阳风水、宅葬勘舆之术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将它列于五行类。现存的十五卷本《重校正地理新书》，就是在王洙等修《地理新书》的基础上，加以图解、校补的本子。

《皇祐方域图志》五十卷 佚

《长编》卷 170 皇祐三年七月，“知制诰王洙、直集贤院掌禹锡上《皇祐方域图志》五十卷”。卷 177 又载至和元年十二月，王洙、掌禹锡上《皇祐方域绘图》。《通志》卷 66 地理类著录王洙等撰《皇祐方域图志》五十卷。而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有王洙《皇祐方域图记》三十卷、《要览》一卷，一作“志”，一作“记”，卷数亦有异，恐《宋史·艺文志》所载有误。

《太常新礼》四十卷 《庆历祀仪》六十二卷 佚

据《长编》卷 146，庆历四年正月，太常礼院上新修《太常新礼》四十卷，《庆历祀仪》六十二卷。参加这两部书编纂的有提举官贾昌朝，编修孙祖德、李宥、张方平，同编修吕公绰、曾公亮、王洙、孙瑜、余靖、刁约。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六著录《太常新礼》四十卷，称景祐四年至庆历四年成书。

《乡兵制度》卷数不详 佚

据欧阳修所撰王洙墓志，称他曾编《乡兵制度》，书目未见有著录。据《长编》卷 129 王洙于康定元年受命与李淑等同详定弓手、强壮通制，王洙为同判兵部，此书大概是这一时期所作。

《三朝经武圣略》十五卷 佚

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十二兵书类著录；云：“天章阁侍讲王洙撰，宝元中上进。凡十七门，后五卷为奏议。”《宋史·艺文志》兵书类著录王洙《三朝经武圣略》十卷，可能是不包括后面的奏议五卷。

《青囊括》一卷 佚

见《宋史·艺文志》兵书类，其他未见记载。按“青囊”，指卜筮人盛书之囊，也借指卜筮之书。古人有《青囊经》、《青囊奥语》等，内容均为堪舆术数之类。《青囊括》据书名看亦当为此类，而《宋史·艺文志》将它列为兵书类，由于原书早佚，其内容已不得而知。

《周易言象外传》十卷 佚

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一著录，云：“其序言学易于处士赵期。论次旧义，附以新说，凡十二篇。以王弼传为内，摘其异者，表而正之，故曰外云。”《宋史·艺文志》易类著录王洙《言象外传》十卷。王洙对易经颇有研究，《王氏谈录》中记载他曾在秘阁见到的一种《易经》版本，《宋史·艺文志》还著录了一种《古易》十三卷，下有小注：“出王洙家。”欧阳修撰墓志称王洙“著易传十篇”，指的也当是这部书。

《昌元集》十卷 佚

欧阳修撰王洙《墓志》称其“文章千有余篇”，未云结集之事。而《宋史·艺文志》别集类著录了王洙《昌元集》十卷。《乾隆归德府志》卷三十名家著述门记载了王洙《昌元集》十卷，小注云：“宋城人。洙集十卷，曾见抄本，诗三卷。又著《易传》十卷，未见。”说明至乾隆时，《昌元集》仍有抄本流传。

《崇文总目》六十六卷 有辑本

此书为景祐初至庆历元年，由王尧臣等人主持编制的一部官修书目，它仿照唐《开元四部录》的体例，反映的是当时三馆、秘阁的藏书情况，并撰有提要。此书提举官为王尧臣、聂冠卿、郭稹，编修官有吕公绰、王洙、刁约、欧阳修等。这是北宋最有影响的一部官修目录，著录图书 30669 卷。此书早已残缺不全，清乾隆时修《四库全书》时，从《永乐大典》中辑出十二卷本，清钱侗等又辑为五卷本传世。

以上是王洙参与编撰或独立完成的著述。

二

王洙还热衷于古籍的整理工作。他所整理修订的古籍有如下几种：

校订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

欧阳修撰《墓志》称其曾“校订《史记》、前后《汉书》。”

《长编》卷 117 云：“前代经史，皆以纸素传写，虽有舛误，然尚可参讎。至五代，官始用墨版摹印《六经》，诚欲一其文字，使学者不惑。太宗朝又摹印司马迁、班固、范蔚宗诸史，与《六经》皆传，于是世之写本悉不用。然墨版讹驳，初不是正，而后学者更无它本可以刊验。会秘书丞余靖进言，《前汉书》官本谬误，请行刊正。诏靖及国子监王洙进取秘阁古本对校。逾年乃上《汉书刊误》三十卷。”景祐二年九月，以刊定后的《前汉书》下国子监颁行。《长编》卷 118 载景祐三年二月，“以校勘史记汉书官、秘书丞余靖为集贤校理，大理评事、国子监直讲王洙为史馆检讨，”详定官张观、李淑、宋郊亦赐器币有差。据此可知，《汉书》等的校勘工作主要是由余靖、王洙进行的，张观等为详定官，其所校订的《汉书》由国子监颁行各地，成为士子们的学习用书。而校勘《史记》、《后汉书》的成果不知是否也一样颁行。

编订《杜甫诗集》

今传宋本《杜工部集》有王洙记：“甫集初六十卷，今秘府旧藏、通人家所有称大小集者，皆亡佚之余，人自编摭，非当时第叙矣。搜中外书，凡九十九卷，除其重复，定取千四百有五篇，凡古诗三百九十有九，近体千有六，起太平时，终湖南所作，视居行之次，若岁时为先后，分十八卷。又别录赋笔杂录二十九篇，为二卷，合二十卷。”这篇记作于宝元二年（1039），说明杜集的编订在宝元二年之前即已完成。今人郑庆笃等所作《杜集书目提要》中云：“《新唐书》艺文志载杜甫集六十卷，小集六卷。然此六十卷杜集，经唐末五代之乱，至北宋已不可复见。时虽有杜集数种，皆散佚之余，且多藏于私家，世人极为难见。幸得王洙广为收集，整理编纂成册，俾使杜集以如此规模流传至今。”王洙将他所能见到秘府内外所藏的各种杜集本子，包括古本二卷，蜀本二十卷，集略十五卷，樊晃序小集六卷，孙光宪序二十卷，郑文宝序少陵集二十卷，别题小集二卷，孙仅一卷，杂编三卷（见王

洙记自注），收集在一起，参合众本，删除重复，编成一集。此本编次分今古、近体，分体之中，又以岁时为先后，寓以编年。这个本子编好之后，当时似未经镂版，至嘉祐四年，姑苏郡守王琪将王洙的本子重加编定，镂版刊行。这就成为今传杜集的最早基础。

修订《方言》

《王氏谈录》中有“修书”一则，记载王洙所修订的古籍。其中有《方言》，小注云：“旧无次序，公折之以类从。”《王氏谈录》还有一则“方言”，云：“扬雄《方言》，世所传云旧本也，公患其无次序，判别其训，各以类从，且云此殆子云之初义也。后人见其有条理，便谓昔本则妄耳。”

修订《春秋繁露》

见《王氏谈录》“修书”条小注，云：“旧坠简脱文差互不可考，公数年寻绎文义，缀缉始成，仍旧为十卷。”

修订《高适诗》

见《王氏谈录》“修书”条小注，云：“旧十三卷，公分为十卷。”

修订《易纬》

见《王氏谈录》“修书”条小注，云：“馆阁旧本以统凿度、稽览图、通卦验分为三书，各自著。公据隋唐志目并《易纬》九卷，仍依篇次，合为一书，复为旧次。”

三

最后我们有必要谈谈《王氏谈录》这部笔记著作。此书《四库总目提要》列入子部杂家之属，不著撰人名氏，《说郛》题王洙撰，提要已辨其非，《直斋书录解题》以为翰林学士王洙之子，录其父所言，这是对的，但《四库提要》据此认为撰者为王钦臣，则缺乏充分的依据。《宋史》王洙本传只录一子钦臣，而据欧阳修所

作王洙墓志，洙有子五人，长早卒，次力臣，次钦臣，次陟臣，次曾臣。这后四子中为何人所录，已无从查考。这部笔记主要是记录王洙言论，为侍于其侧、录其所言而成，虽不是王洙所撰，却反映了王洙的思想和见解。

《王氏谈录》篇幅不大，而论及范围很广，充分反映了王洙博通泛览、趣味广泛的特点。其内容大致可分为：1. 讲修身养性。2. 论为文作诗之法，评论诗文与诗人。3. 论古籍内容及修书、校书、书册保存等。4. 论书法、音律、碑额、古器、医药、方术等。5. 其它杂记。《四库提要》评论《王氏谈录》云：“其解经事后素一条，朱子集注取之，其论校书当两存，解经不可改字旧义，皆为有识。其称校书之注，二字以上谓之一云，一字谓之一作，亦深有理。”这里指出了王洙谈论中颇有价值的部分。此外，像《修书》条记录王洙所整理的古籍，我们在前文中已引用过，其中保存了重要古籍版本的记录，对了解这些古籍的流传、分合、内容、编次等，都有重要价值。还有《水渍书册》条记录一种修复水渍图书的办法，《录书须粘叶》条谈论书籍装帧方面粘叶与缝缀的优劣，《雌黄墨》记录雌黄校书之法，等等，有助于我们了解宋代图书收藏与整理方面的情况。特别是王洙作为一个藏书家、古文献学家，他整理编订过许多古代重要典籍，在这过程中形成了自己对于古籍整理方面的见解与认识。首先，他非常重视文字、音韵、训诂之学，认为这是学者的基本功：“公言学者不可不知音切，苟不通，终竟为不识字人。”其次，他非常重视古籍的版本，对所要整理的典籍，必广罗众本，包括公私秘藏，搜罗备至，在此基础上进行编次，并以恢复古书原貌为目标。他对《杜甫诗集》的整理编订，就是在搜罗了大量公私藏本的基础上进行的。《王氏谈录》“秘阁易法”条记录了王洙在秘阁中所见到的一种易经版本：“公言秘阁有郑氏注易一卷，文言自为篇，而陆氏太玄篇第亦各异。考之足以见古易经之旧次。”说明王洙对古书版本的关注。这也反

映了北宋前期学者对于图书版本的重视，是版本学史上值得注意的情况。此外，对古书校勘工作，王洙也发表了独特而重要的意见：“公言校书之例，它本有语异而意通者，不取可惜，盖不可决谓非昔人之意，具当存之。”“解经”条云：“公言学者解经，或有改字就义者，非先儒阙疑之旨。”反对以己意篡改古书，主张保存异文，对于校勘学原则有正确的认识。王洙的这些见解，即使在今天仍具有启发意义。

注：

- ①⑬⑭欧阳修：《翰林侍读学士王公墓志铭》，《欧阳文忠公集》卷 31。
- ②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 114。
- ③同上卷 118。
- ④同上卷 127、129。
- ⑤同上卷 134。
- ⑥同上卷 143。
- ⑦同上卷 148。
- ⑧同上卷 153，又见欧阳修：《王公墓志铭》。
- ⑨⑩⑯范仲淹《乞招还王洙及就迁职任事札子》，《范文正公集》卷 19。
- ⑪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 170。
- ⑫同上卷 177、182、186。
- ⑯《全宋文》卷 478 收录了该书编者从这些书中辑出的王洙奏议，有《驳开宝通礼义纂为父所生庶母服三年说状》、《季秋大享请于大庆殿行礼奏》、《乞遵用崇天历毋轻议改移奏》、《乞依皇祐黍尺为法分铸大吕应钟钟磬各一奏》等。
- ⑰《宋史》卷 294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